

監察院糾正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

103 年 6 月

案號	被糾正機關改善情形	結案情形
103 教 正 2	<p>設施改善情形：</p> <p>一、針對一般教師性別平等意識之提升，新北市政府業已規劃於 103 年度辦理相關研習，分別為：國中小性別平等教育教育專書研討會、性別平等教育電影種子教師培訓、中小學性別平等教育專業人員培訓學分班、中小學教務主任性別平等教育研習、中小學特教老師性別平等教育研習、中小學導師性別平等教育研習、性別平等教育重大議題研習會（情感教育、性交易防治、性別歧視及性霸凌防治）、總務主任「性別平等教育學習環境與資源」研討會，希冀藉此提升所屬學校及一般教師對性平法及相關性別平等概念之認知，以維護學生權益。</p> <p>二、為有效控管此案，教育部業將本案納入「直轄市、縣(市)政府及本部所屬高級中等學校 103 年校安通報校園性別平等事件第 2 次督導會議」，並函請新北市政府進行專案報告。</p> <p>三、教育部「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準則」第 3 點(四)之精進培訓計畫，已委託專案針對培訓課程之各項子題訂定精進研習課程(預定 103 年 6 月提交該部性平會通過後，104 年據以辦理培訓)。</p>	<p>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103.6.12 第 4 屆第 72 次會議決議：糾正案結案存查。</p>

資料來源：各常設委員會

編製單位：綜合規劃室